

附件 1-2

2019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15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按照《鲤城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鲤财决〔2020〕001 号）及《关于开展区级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泉鲤政财〔2014〕132 号）要求，现将我单位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鲤城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全面依法治区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备工作。承担统筹规划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区政府各部门报送区政府审议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承担区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相关法律事务。

(四)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 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 负责本系统执法执勤用车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八) 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做好司法行政系统警务工作。

(九)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鲤城区司法局包括 1 个行政机关内设 6 个股室，8 个派出司法所，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鲤城区司法局	财政核拨	33	2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年，鲤城区司法局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立足司法行政“一个统筹、四项职能”新职责新定位，为“法治鲤城”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党建工作有新特色。坚持党建引领司法行政工作，打造“336”党建特色模式，推进党建业务互融共促，实现党建与业务工作“两手抓、两手硬”。该项目被评为鲤城区2019年度机关特色党建项目竞赛二等奖。

（二）社会治理有新机制。结合“强基促稳”三年行动，建立民情收集、法律服务、信访代理、纠纷调处化解“四位一体”工作机制，2019年11月完成全区81个社区全覆盖，实现“盆景”变“风景”。相关经验被《泉州晚报》、“东南网”、“福建司法”等媒体刊载。

（三）工作载体有新突破。完成鲤城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援助中心、社区矫正中心、人民调解中心等）实体平台建设，指导建立鲤城区交调委、医调委等4个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培育“万阿姨”“大胖”等2个区级金牌调解室，有效提升工作品牌形象。

（四）行业管理有新发展。坚持党对律师工作全面领导，组织律师行业党建工作专题调研，开展律师行业“社会责任大讨论”主题教育活动，以党建促所建，推动律师事业全面发展。天衡律师所党支部被确定为全市第二批党建工作示范点。

（五）干部队伍有新担当。机构改革后，司法行政系统在人员编制没增加的情况下，积极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无缝衔接政府法制职能，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和建设“法治鲤城”做出应有的贡献。鲤城区被评为全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县（市、区）。区司法局荣获“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局党支部荣获“鲤城区直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817.61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13.5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7.63	本年支出合计	867.6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5
合计	873.48	合计	873.48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合计	867.63	854.12					13.51
公共安全支出	817.61	804.10					13.51
司法	811.76	798.25					13.51
行政运行	687.89	687.8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4	9.74				
基层司法业务	36.36	36.36				
普法宣传	25.37	20.97				4.40
社区矫正	12.17	3.06				9.11
其他司法支出	40.23	40.23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2	50.0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2	50.0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3	47.53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上	经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缴 上 级 支 出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计	867.63	736.86	130.77			
公共安全支出	817.61	686.84	130.77			
司法	811.76	686.84	124.92			
行政运行	687.89	686.84	1.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4		9.74			
基层司法业务	36.36		36.36			
普法宣传	25.37		25.37			
社区矫正	12.17		12.17			
其他司法支出	40.23		40.23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2	50.0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2	50.0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3	47.53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04.10	804.1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2	50.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4.12	本年支出合计	854.12	854.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5	5.8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59.97	总计	859.97	859.97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54.12	736.86	117.25
公共安全支出		804.10	686.84	117.26
司法		798.25	686.84	111.41
行政运行		687.89	686.84	1.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4		9.74
基层司法业务		36.36		36.36
普法宣传		20.97		20.97
社区矫正		3.06		3.06
其他司法支出		40.23		40.23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5		5.8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2	50.0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2	50.0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3	47.53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85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0.7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27	30201	办公费	3.9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5.94	30202	印刷费	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8.9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53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9	30211	差旅费	2.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3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5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85.12	公用经费合计				51.74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鲤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51.74
（一）支出合计	2	2.71	（一）行政单位	23	51.74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64	三、资产信息	25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一）车辆数合计（辆）	26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6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7	
3. 公务接待费	7	0.07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0.07	3. 机要通信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4. 应急保障用车	3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5. 执法执勤用车	31	4
（二）相关统计数	11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8. 其他用车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4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1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37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8	5.52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9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	5.5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 08 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鲤城区司法局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5.85 万元，本年收入 867.63 万元，本年支出 867.63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 5.85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867.63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78.83 万元，增长 9.9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4.1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13.51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867.63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78.83 万元，增长 9.9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36.8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85.12 万元，公用支出 51.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0.7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54.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8.01 万元，增长 10.0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 687.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1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 基层司法业务(项级科目) 36.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8 万元，增长 58.22%。主要原因是人民调解等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三) 普法宣传(项级科目) 20.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0.87%。主要原因是普法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四) 社区矫正(项级科目) 3.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0 万元，下降 83.33%。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五）其他司法支出（项级科目）40.2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5.82万元，增长179.18%。主要原因是对应上级办案业务经费、装备经费支出增加。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47.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94万元，增长78.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补缴2018年基数。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736.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685.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1.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

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9.20万元下降70.54%。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单位公务用车拟使用经费支出7.2万元以及因业务工作需要可能产生的接待费2万元做预算，实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支出2.71万元，因此下降幅度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00万元下降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2.6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7.20万元下降63.33%，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降低。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00万元下降0.00%，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2.64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7.20 万元下降 63.33%，主要原因是车辆汽油费用等支出降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00 万元下降 96.50%。主要用于接待上级调研我区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工作，累计接待 1 批次、9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19 年没有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同时，2019 年没有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2019 年没有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同时，2019 年没有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度没有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9.19%，主要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支出及一般设备购置费等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